

# 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 資料匯入匯出格式 v3.0

(專業機構法人)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
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

# 目 錄

1-1. 代理/代表股東資料(.csv)【申請 STP 作業之保管銀行適用】—調整以「,」符號區隔欄位 1	
1-2. 代理/代表股東資料(.csv)【未申請 STP 作業之保管銀行及其他機構法人適用】—調整以「 ,」符號區隔欄位.....	3
2. 新版整批投票媒體 (.csv)【保管銀行適用】 .....	4

1-1. 代理/代表股東資料(.csv)【申請STP作業之保管銀行適用】—調整以「,」符號區隔欄位

項次	項目名稱	資料類型	最大資料長度	備註
1	機構代號	文字	10	統一編號+A(保管銀行) 統一編號+B(投信公司) 統一編號+C(信託業) 統一編號+B1(證券自營商) 統一編號+B2(期貨商) 統一編號+B3(銀行) 統一編號+B4(票券金融) 統一編號+B5(保險公司) 統一編號+B6(政府基金) 統一編號+B7(政府機關) 統一編號+B9(其他單位) ※非以上歸類者,由集保結算所編號
2	ID (股東稅籍編號/統一編號)	文字	10	
3	保銀帳號	文字	20	若無「保銀帳號」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4	客戶名稱(限分割投票及STP使用)	文字	320	最多80個全型字 ※未申請分割投票及STP作業者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5	客戶屬性(限STP使用)	文字	1	※申請STP作業之保管銀行,請填下列資料 1:外資BR(集保處理) 2:外資非BR/非ISS(集保處理) 3:外資非BR/非ISS(保管銀行自行投票) 4:外資ISS(集保處理) ※未申請STP作業者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6	多數決(限STP台銀使用)	文字	1	Y:多數決 N:非多數決 ※非台灣銀行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7	刪除註記	文字	1	D:表示刪除 空白:新增

說明:

1. 項次5「客戶屬性(限STP使用)」

配合「跨國投票直通處理作業」(STP)，新增 ISS 外國投票機構，調整下列項目：

- (1)調整項目「2：外資非 BR(集保處理)」名稱為「2：外資非 BR 及非 ISS(集保處理)」。
- (2)調整項目「3. 外資非 BR(保管銀行自行投票)」名稱為「2：外資非 BR 及非 ISS(保管銀行自行投票)」。
- (3)新增項目「4：外資 ISS(集保處理)」。

2. 各欄位之間以逗號「,」間隔

1-2. 代理/代表股東資料(.csv)【未申請STP作業之保管銀行及其他機構法人適用】—調整以「,」符號區隔欄位

項次	項目名稱	資料類型	最大資料長度	備註
1	機構代號	文字	10	統一編號+A(保管銀行) 統一編號+B(投信公司) 統一編號+C(信託業) 統一編號+B1(證券自營商) 統一編號+B2(期貨商) 統一編號+B3(銀行) 統一編號+B4(票券金融) 統一編號+B5(保險公司) 統一編號+B6(政府基金) 統一編號+B7(政府機關) 統一編號+B9(其他單位) ※非以上歸類者,由集保結算所編號
2	ID (股東稅籍編號/統一編號)	文字	10	
3	保銀帳號	文字	20	若無「保銀帳號」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4	客戶名稱(限分割投票及STP使用)	文字	320	最多80個全型字 ※未申請分割投票及STP作業者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5	客戶屬性(限STP使用)	文字	1	※未申請STP作業者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6	多數決(限STP台銀使用)	文字	1	※非台灣銀行,仍需有「,」分隔符號
7	刪除註記	文字	1	D:表示刪除 空白:新增

說明:

1. 各欄位之間以逗號「,」間隔。

## 2. 新版整批投票媒體 (.csv)【保管銀行適用】

項次	項目名稱	資料類型	最大資料長度	備註
1	證券代號	文字	6	
2	股東會日期	文字	8	西元年 yyyymmdd
3	ID(股東稅籍編號/統一編號)	文字	10	
4	保銀帳號	文字	20	若無此帳號請填空白 ※為代理代表投票資料建置之「保銀帳號」
5	議案序號/選舉序號	文字	5	請依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之「股東會相關資訊」交易揭示之議案序號及選舉序號輸入。 ※議案序號：為股東會議案表決之序號，請依議案序號順序輸入(例:1.2.3...) ※選舉序號：為股東會董事(含獨立董事)、監察人選舉之序號，請依選舉序號順序輸入(例:4.1、4.2、4.3...)
6	贊成(選舉)權數	數字	16	被選舉人選舉權數，請於本欄位輸入 ※被選舉人不投票時，請輸入 0
7	反對權數	數字	16	無資料者，請輸入 0
8	棄權權數	數字	16	無資料者，請輸入 0

說明：

1. 此上傳媒體格式，限股東會僅有議案表決或董監事選舉採提名制時使用。
2. 議案表決事項，請依項次 5「議案序號」順序依序於項次 6「贊成(選舉)權數」、項次 7「反對權數」或項次 8「棄權權數」等任一欄位輸入權數；屬分割投票股東，項次 6「贊成(選舉)權數」、項次 7「反對權數」或項次 8「棄權權數」之合計權數須等於表決權總數。
3. 選舉事項，請依項次 5「選舉序號」順序依序於項次 6「贊成(選舉)權數」輸入董事、獨立董事或監察人選舉權數，並於項次 7「反對權數」及項次 8「棄權權數」輸入 0。